

副本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11561

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31405755A號

附件：103年度補(捐)助「建構社區藥局藥事照護平台與友善環境先導計畫」需求說明書。

裝

訂

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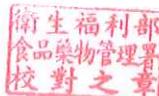


主旨：公告徵求103年度醫療發展基金補(捐)助「建構社區藥局藥事照護平台與友善環境先導計畫」案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本計畫屬醫療事業發展獎勵辦法第2條第8項「藥事照護服務之發展及用藥品質之提升」之獎勵範圍。
- 二、旨揭計畫說明書(含計畫書格式)載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(<http://www.fda.gov.tw>)之公告網頁。
- 三、欲申請本獎勵計畫者，請於公告日起14天內，以正式公文並檢具相關文件，郵遞或專人送達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申請(郵遞者以郵戳為憑，專人送達者以收發章憑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

部長 邱文達